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3-035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分别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杨永清、金永传、赵维林、王玉琦、周亚民、刘耀武（简历见附件 1）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孟宁、李东、应文禄（简历见附件 2）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附件 1：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姓 名	简 历
杨永清	男，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设江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业务部副经理、机电分公司副总经理、经纬分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董事长兼纺织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金永传	男，中国国籍，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国际商务师、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苏美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苏美达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苏美达机电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赵维林	男，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国际商务师。历任江苏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业务二部副经理、经理、海外事业部部长、建材事业部部长、上海钢铁国际事业部部长，江苏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党总支副书记、党委副书记，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玉琦	男，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机械委工程农机局干部，机电部工程农机司主任科员，中国工程与农业机械进出口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驻孟加拉代表处总代表、副总经理，上海华隆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北京凯姆克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经营管理部部长、经营管理部（安全生产部）部长、经营发展部部长、贸易服务事业部总监、运行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机械工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周亚民	男，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执业会计师、国际高级财务管理师。曾任中国机械工业安装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资产财务部经理，中国机械工业建设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资产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董事、总经理，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国机集团第一、第二监督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刘耀武	男，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省粮油贸易有限公司期货部经理，江苏省海鸿粮油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省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江苏省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省遂宁市副市长（挂职）。现任公司董事、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附件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姓 名	简 历
茅 宁	男，中国国籍，1955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财务学教授。曾任七机部第四设计部财务科会计，国防科技大学自动控制系讲师，南京大学经济决策系讲师，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系副教授，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系副系主任、主任，南京大学商学院院长助理，南京大学 EMBA 及高级经理培训中心主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省数量经济与管理科学学会会长，公司独立董事，迈科汉表股份有限公司、银城生活服务有限公司、江苏金智教育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征图新视（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李 东	男，中国国籍，1961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商业模式创新、资源经济与发展战略、数字经济等方面教学。主讲的管理和战略课程分别获得教育部首批“一流课程”等多项荣誉。先后主持完成了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以及 863 高科技计划项目、江苏省重点软科学研究等多项部省级课题研究，获得中国企业管理研究权威奖“第一年企业改革与发展学术奖”和中国高等教育杰出贡献奖——“宝钢教育奖”。曾任石油工业部地球物理勘探局物理工程师、金陵石油化工公司工程师。现任东南大学创业教育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理事，公司独立董事，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应文禄	男，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副总裁，常务副总裁、党委委员，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创业投资委员会委员，南京市工商联副主席，南京市建邺区工商联主席，南京医科大学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公司独立董事，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3-036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分别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刘小虎、顾宏武（简历见附件）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附件：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姓 名	简 历
刘小虎	男，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机械部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师、建筑工程一所副所长，中国中元兴华工程咨询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中元兴华工程公司国内工程事业部总经理、工程中心副总经理、医疗工程事业部总经理，中国中元国际工程公司商务市场部总经理、生产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院长、党委书记，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党委书记、院长，研究生院院长，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二监督办公室主任、国机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顾宏武	男，中国国籍，1973 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财务部副主任科员、计划财务部副主任科员、计划财务部部长助理、计划财务部副部长。现任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3-037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0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15 点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杨永清	√
1.02	金永传	√
1.03	赵维林	√
1.04	王玉琦	√
1.05	周亚民	√
1.06	刘耀武	√
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茅 宁	√
2.02	李 东	√
2.03	应文禄	√
3.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刘小虎	√
3.02	顾宏武	√

(一)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通过。

(二) 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2.00、3.00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10	苏美达	2023/10/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办理登记手续。

(二)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 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9:00-16:00

(五) 登记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 联系人及联系方法：

联 系 人：郭　枫

联系电话：(025)8453 1968

传　　真：(025)8441 1772

邮政编码：210016

邮　　箱：tzz@sumec.com.cn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法：同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二)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杨永清	
1.02	金永传	
1.03	赵维林	
1.04	王玉琦	
1.05	周亚民	
1.06	刘耀武	
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茅 宁	
2.02	李 东	
2.03	应文禄	
3.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3.01	刘小虎	
3.02	顾宏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和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赵××　　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控股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并完成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泉惠发电)

●增资金额：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惠安兴港公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安兴港)本次以货币(资金)方式，按经国资备案的泉惠发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作价增资，中化泉州园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园区)放弃本次增资权，其中，公司出资 68,264.075 万元。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增资前后标的股权结构：增资前公司持有泉惠发电 35%股权，惠安兴港持有 5%股权，中化园区持有 60%股权；增资后公司持有 51%股权，惠安兴港持有 25%股权，中化园区持有 24%股权。

一、增资情况概述

(一)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惠安兴港本次以货币(资金)方式，按经国资备案的泉惠发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作价增资，中化园区放弃本次增资权。公司出资 68,264.075 万元，惠安兴港出资 42,434.425 万元。增资完成后，泉惠发电注册资本将由 54,000 万元增加至 135,000 万元；公司、惠安兴港和中化园区分别持有泉惠发电 51%、25%、24%股权。

(二)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增资经公司总经理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2023 年 9 月 18 日，泉惠发电已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工作。

二、泉惠发电股东方基本情况

(一)惠安兴港公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21MA347LQT4R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20 日

4.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东桥镇泉惠石化工业园区惠顺路 13 号

5.法定代表人：黄晓阳

6.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监测；环境应急治理服务(除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石灰和石膏销售；再生资源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公司与惠安兴港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惠安兴港未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二)中化泉州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21MA2YP6338T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成立日期：2017 年 11 月 6 日

4.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东桥镇泉惠石化工业园区

5.法定代表人：江涛

6.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装卸搬运；企业总部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港口理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保税仓库经营；出口监管仓库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保税物流中心经营；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港口经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公司与中化园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中化园区未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三、泉惠发电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678464028 1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日期：2008 年 8 月 12 日

4.注册地址：惠安县小岞镇政府

5.法定代表人：郑声清

6.注册资本：135,000 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煤炭及制品销售；海水淡化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董事会及管理层人员安排

(1)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推荐四名董事，惠安兴港推荐一名董事，中化园区推荐两名董事。

(2)管理层设总经理一名，由公司推荐；副总经理五名，其中，公司推荐两名，惠安兴港推荐一名，中化园区推荐两名。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泉惠发电资产总额 75,186.67 万元，净资产 45,575.10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484.99 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泉惠发电资产总额 73,784.69 万元，净资产 45,124.83 万元；2023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450.27 万元。

(三)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已核准泉惠发电建设 2×660MW 热电联产项目(以下简称热电联产项目)，目前热电联产项目尚未建成投产。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

泉惠发电热电联产项目未来建成投产后，将有利于增加公司装机规模、供热能力，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泉惠发电未来经营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3 年 9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关于增持股份情况的告知函》。三峡资本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自 2023 年 8 月 30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5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8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3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8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6,734,240	1.05
	合 计	/	/	26,734,240	1.05
资金来源	本次增持股份所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221,237,824.36 元，系三峡资本自有资金。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三峡资本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三峡资本	合计持有股份	215,201,084	8.47	241,935,324	9.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5,201,084	8.47	241,935,324	9.52

注：以上持股比例以公司总股本 2,540,942,830 股计算。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上述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

(三)上述权益变动增持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临 2023-061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9 月 28 日(星期四)至 10 月 12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liutong@chengda.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 16:00-17: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　　尚书志先生

董事、总裁　　葛　郁先生

独立董事　　余鹏翼先生

财务总监　　朱　昊先生

董事会秘书　　李　珩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9 月 28 日(星期四)至 10 月 12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liutong@chengda.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通

电话：0411-82512618

邮箱：liutong@chengda.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临 2023-06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成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大钢铁”)。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成大钢铁向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2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向成大钢铁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55 亿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向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出具了《最高额保证函》，为成大钢铁向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2 亿元。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向成大钢铁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55 亿元（含本次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成大钢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00%的股权。法定代表人为张奎刚，注册地为大连市保税区市场大厦 315B，主营业务为国内外贸易。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成大钢铁资产总额为 149,780.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80,903.48 万元，净资产为 68,876.72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586,706.30 万元，净利润为 3,584.49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最高额度限制：人民币贰亿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担保范围：除依法另行确定的债务外，客户在债权确定期间内因不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而产生的目前或将来到期应付(包括加速到期)银行的任何及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依照授信合同和本保证函应向银行支付的本金、利息、罚息、费用、银行为实现与授信额度相关的债权和担保权利而产生的任何成本和开支(如有)。

保证期间：债权确定期间届满日起两年；如果担保债务履行期限晚于债务确定期间届满的，则尚未届满的担保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最后到期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之日起两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31,90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末净资产的 4.59%，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25,30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末净资产的 4.36%；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6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末净资产的 0.23%。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飞光纤　　公告编号：临 2023-032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与 RFS Holding GmbH(以下简称“RFS 控股”)签署《关于收购电缆业务的股权和资产购买协议》(以下简称“交易协议”)，以现金方式收购 RFS 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Radio Frequency Systems GmbH(以下简称“RFS 德国”)及安弗施无线射频系统(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RFS 苏州”，与 RFS 德国合称“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现将基于标的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财务资料模拟测算的本次交易对价进行更新。

● RFS 控股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及已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亦未发生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相同类别的交易。

● 风险提示：

1、RFS 德国及 RFS 苏州的经营业绩受宏观政策、经济周期、市场竞争等多种因素影响，在业务整合及实际经营中存在运营计划不及预期的经营风险。

2、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境内及境外相关行政主管机构的审批或备案后方可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